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THE HONG KONG JOINT COUNCIL OF PARENTS OF THE MENTALLY HANDICAPPED

立法會CB(2)1501/05-06(03)號文件

贊助人：王菀鳴議員

Patron : Dr. The Hon Rosanna Wong Yick Ming, J.P.

名譽顧問：黃錢其濂ISO太平紳士

陳麗雲教授太平紳士

Honorable Advisor : Mrs Wong, Chien Chi Lien, Elizabeth, C.B.E., J.S.O., J.P.

Professor Chan Lai Wan, Cecilia, Ph.D., R.S.W., J.P.

## 就立法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

於 2006 年 3 月 21 日舉行的會議  
提交有關

### 《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及《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評估機制》的意見

本會於本年 1 月 20 日就以上題目，已於「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提交意見，包括：

1. 提交數字以反映政府提供的各類住宿服務提供不能應付輪候人數的需求；目前，政府對住宿服務承擔只應付著大約十年前的需求。
2. 政府雖然每年均有新增名額，卻遠追不上新增需求。2005 年初推出住宿服務統一評估機制，會篩選所謂最有需要的輪候人士留於輪候名冊之內，但仍然有超過 3,500 名智障人士輪候政府資助院舍。在僧多粥少的情況下，有照顧困難的家長在無可選擇下，只得將子女送入私營院舍居住。
3. 私營院舍的服務質素參差，有些私院的居住環境、衛生、膳食、護理照顧、收費、人手以至與家長聯絡，都令人側目。
4. 目前，受資助機構的自付盈虧服務，某程度上是受政府監管，可是，私營院舍在輪候問題上未有指標性解決方案以前，其數量將會與日俱增，政府應擺脫駝鳥心態，實是求事，責無旁貸去監管服務質素。
5. 不少特殊學校學生由於照顧及訓練需要，在學時有住宿服務。但離校生家長反映在畢業後未能接軌使用成人住宿服務，亦沒有持續及穩定的成人日間訓練服務銜接，荒廢所學；亦有家長直接將子女送入私營院舍。該批學童亟需要院舍服務以銜接過去在校的照顧及訓練。
6. 2005 香港康復計劃方案檢討工作小組曾有委員提議「為住宿人士設立持續評估機制，制定適時出院政策；並設立安全網」，目的似乎是希望舍友退出目前的住宿服務，紓緩緊張的輪候名冊。但此舉只是割肉補瘡，無助解決根本問題。

經過立法會各位議員的努力，2005 香港康復計劃方案檢討工作小組最後一輪的討論後通過建議政府要為立法監管殘疾人士私營院舍工作訂定時間表。就此，本會希望提出以下意見：

1. 建議社會福利署為所有現居於私營院舍的 1,065 名舍友進行評估，包括醫療需要、住宿需要、訓練需要等，以便日後跟進個案。

香港九龍南山邨南安樓21-24號地下

Units No. 21-24, Ground Floor, Nam On House, Nam Shan Estate,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778 8131

傳真 Fax : (852) 2778 8939

電郵 Email : info@hkjcpmh.org.hk

網址 Website : www.hkjcpmh.org.hk



香港公益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2. 目前,有 232 間志願機構營辦的資助院舍及自負盈虧院舍均已受社會福利署服務質素標準,並津貼及服務協議管轄,相信政府亦同意已監察妥善。為甚麼已有良好的標準而還需要等候兩年時間,方能提交條例草案予立法會討論?時間上是否應予加快步伐?還是署方仍然容讓 1,065 名智障、精神康復者或肢體殘疾的舍友,在未來兩年多內,生活在沒有質素管理的環境中。
3. 在立法程序進行中的真空期間,政府必須監察私營院舍如何提供服務予舍友,內容至少包括收費、居住環境及空間、膳食及訓練。我們非常歡迎由每六個月一次探訪增至一年四次。我們建議所有預約性探訪,可考慮改為非預約式,相信收效更大。
4. 有關建議自願登記計劃,我們認為是良好並具鼓勵性的提議。可惜,如何增聘人手巡查,以不斷改善欠佳的服務,並如何設計指標以評定是否「欠佳」,是目前首要的工作。另外,將私營院舍名稱上載於社署網頁之上,不失為宣傳私營院舍業務之途徑,或可鼓勵私院作自我監察。
5. 以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隊在私營院舍內培訓員工,是泰山壓頂的做法;徒令家居訓練及支援服務隊的工作量大大增加,偏離了社區支援的原意。政府必須要另闢蹊徑,投放資源,方能顯出政府的積極承擔。

另外,本會關心以下幾點:

1. 據了解,政府資助的訓練課程從來不會接納非資助服務的同工報讀,就連家長聯會的同工亦不能報讀課程。那麼,政府過往如何為私營院舍員工提供員工訓練?
2. 我們按本會轄下毅行者社區教育中心搜集的名單,聯絡各私營院舍了解最新發展,現希望分享如下:  
第 7 間. 溫馨康復中心只收老人  
第 9 間. 自強發展中心(扶障院舍)長期無人接聽電話
3. 有在學家長反映,教育統籌局審批學童申請學校住宿越漸收緊,甚至有家長自行致電教育統籌局了解原委時,卻被局方職員勸說不要上班,申請綜援,便可以照顧嚴重智障的兒子。個別例子亦反映教統局未有顧及家庭的照顧困難,亦罔顧社會資源。我們關心政府究竟是只顧收緊學校住宿部的資源,還是漠視智障學童的需要?
4. 另一方面,智障成人的住宿服務亦篩選了百多名正輪候或希望開始輪候的個案,可幸是反映了百分之八十五的輪候名單有住宿需要,亟待政府積極回應。不幸的是,該百多名智障人士被拒諸門外之後,其住宿需要將被擱一旁,除非家長有能力警覺地隨時提出再評估,否則將有一群缺少社會網絡的智障人士家庭,會仍然生活在困境之中,需要政府關注。

(21.3.2006)